昌平区生命科学园三期综合能源中心工程精装修工程施工招标

资格预审公告

1. 招标条件

昌平区生命科学园三期综合能源中心工程精装修工程已具备招标条件，招标人为北京京能未来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建设资金来自国有企业单位自筹资金（地方），工程出资比例为100%,招标代理机构为北京京能招标集采中心有限责任公司，现进行公开招标，特邀请有意向的潜在投标人（以下简称申请人）提出资格预审申请。

2. 工程概况与招标范围

2.1本专业承包工程的建设规模1#设备用房二层1934.15平米；2#物业管理用房地下一层至四层共计8064.72平米。合同估算价1810（万元）

2.2本专业承包工程的建设地点北京市昌平区史各庄街道B地块CP01-0601-0008地块

2.3本专业承包工程的计划工期144日历天

2.4本专业承包工程的招标范围本工程招标范围：施工图纸范围内精装修工程

2.5其他\

3. 申请人资格要求

3.1 本专业承包工程资格预审要求申请人具备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二级[新]及以上资质，近\年\业绩，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备相应的施工能力，其中，申请人拟派项目经理须具备建筑工程专业注册建造师一级（含以上级）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本），且在确定中标人时不得担任其他在施建设工程的项目经理。

3.2本专业承包工程资格预审不接受（接受或不接受）联合体资格预审申请。采用联合体申请资格预审的，应满足下列要求：

（1）联合体各方必须按资格预审文件提供的格式签订联合体协议书，明确联合体牵头人和各方的权利义务；

（2）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或加入其他联合体在本专业承包工程中参加资格预审。

3.3其他要求/

4. 申请人信誉要求

4.1 失信被执行人

本专业承包工程资格预审对失信被执行人采用限制性（限制性/否决性）惩戒方式。

4.2其他信誉要求

（1）警示为施工安全风险企业本专业承包工程资格预审对警示为施工安全风险企业采用（采用/不采用）否决性惩戒。

（2）其他要求\

5. 资格预审方法

本专业承包工程资格预审评审方法采用有限数量制。当通过详细审查的申请人多于7家时，通过资格预审的申请人限定为7家。

如果申请人少于7家（含），本专业承包工程招标可以由资格预审改为资格后审。

6. 资格预审文件的获取

凡有意参与且资质条件符合本章第3.1款规定的，请于 2026 年 11 月 03 日 09 时 00 分至 2026 年 11 月 09 日 17 时 00 分，通过远程或者到招标投标交易场所使用数字身份认证锁登录电子化平台（网址：https://ggzyfw.beijing.gov.cn）下载资格预审文件。

7. 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递交

凡下载资格预审文件者，方可通过远程或者到招标投标交易场所使用数字身份认证锁登录电子化平台（网址：https://ggzyfw.beijing.gov.cn）上传资格预审申请文件，上传成功后平台自动生成的回执时间即为递交成功时间，申请人应保留上传成功回执。本专业承包工程递交资格预审申请文件截止时间（申请截止时间，下同）为 2026 年 11 月 16 日 10 时 00 分。

电子化平台中无资格预审申请文件，且不能出示成功递交回执的；或回执载明的传输时间超出资格预审文件规定资格预审申请文件递交截止时间的，招标人不予受理。

8.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专业承包工程资格预审公告已在北京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北京市〕，网址：https://ggzyfw.beijing.gov.cn）上发布，并同时在 北京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 （发布公告的媒介名称）上发布。

10. 招标投标行政监督部门

本工程的招标投标行政监督部门： 北京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 。

11. 联系方式

招 标 人： 北京京能未来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地　　址： 北京市昌平区北七家镇未来科学城南区英才南一街3号院1号楼3层302室

联 系 人： 郭艳波

电　　话： 13071104265

传　　真： /

电子邮件： /

招标人项目负责人：郭艳波

招标人项目负责人联系电话：13071104265

招标人内部纪检监督联系方式：010-83934861

受理异议的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010-83934861

招标代理机构： 北京京能招标集采中心有限责任公司

地　　址： 北京市石景山区和平西路60号院2号楼13层1301

联 系 人： 魏春生

电　　话： 13439512252

传　　真： /

电子邮件： /

招标人或其委托招标代理机构：（盖企业CA电子印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盖个人CA电子印章）

日期：2026 年 11 月 02 日

北京京能未来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101141056859

之潘印虹